

##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廖敏琇

電話：04-37061351

電子信箱：e-j357@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3983B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pdf檔、「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護理人員短期差假期間進用運用人員注意事項」規定odt檔、第6點附表1及第7點附表2pdf檔

(A09000000E\_1135803983B\_senddoc4\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35803983B\_senddoc4\_Attach2.odt、

A09000000E\_1135803983B\_senddoc4\_Attach3.pdf)

主旨：「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護理人員短期差假期間進用運用人員注意事項」，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3983A號令訂定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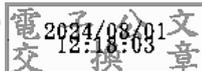
說明：

一、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https://edu.law.moe.gov.tw>) 下載。

二、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廖專員，電話：(04) 3706-1351。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本部法制處(均含附件)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3/08/01



1130006144